参选须知

一、合格参选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1、依法取得国家规定的企业必备的各种证照。

 2、具有合法、可靠的产品来源。

 3、具有履行合同必须的产品供应保障能力。

 4、经销商作为参选单位，应持有生产企业或具有厂家授权的经销商出具的委托授权书，进口产品应出具国外生产企业对国内总代理(或一级代理商)授权书(不可用复印件)，下级代理商还需国内总代理出具的委托授权书。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本次比选的参选单位资格和比选产品资质需通过审查。

二、产品要求

 1、参选单位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承认的相应标准。

 2、具备产品资质证明材料顺序表中规定提供的各项材料。

 3、进口产品包装上必须附有名称、批号、产地、规格、型号、有效期等国家规定的中文标识。

三、参选文件装订

1、参选文件构成

1）报价表

2）参选单位资格证明材料

3）参选产品资格证明材料 

4）参选产品基本情况汇总表

5）参选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2、参选报价表

参选单位应完整填写报价表并盖章。报价表中的单价应为包括税费、运费等所有费用在内的实际成交价格。报价表产品排列顺序应与参选产品基本情况汇总表中排列顺序及产品资格证明材料的装订顺序一致。

3、资格证明材料

参选单位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具体目录及要求详见资格证明材料提交要求及装订顺序表。参选单位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应能够证明自己有资格参加比选，证明其参选产品合格及符合要求并说明中选后的合同履行能力。

四、参选文件递交

1、参选文件应包括经销商资质、经销商简单介绍、产品资质、报价表及售后保障承诺、产品资料及彩页、产品用户清单（附成交合同）；

2、报名时具体告知参选文件提交时间。

五、评选原则

1、科学评估、集体决策、体现公开、公平、公正；

2、质量优先、价格合理、服务及时、周到，不保证最低报价中选；

3、分层次选择，充分考虑不同病单位群体的使用需求。

六、报名

1、各参选单位参加本次院内比选需事先对公缴纳保证金5000（伍仟元整）元整，不接受现金及微信支付宝等现场缴纳;

2、报名截止时间：

3、院内比选时间：以报名时告知为准；

4、保证金退换:在本次院内比选结束合同签订后给予全额退还(比选单位应提供保证金退还申请、退还收据、退款委托书)，若中选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与我院签订购销合同，其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选资格。

七、资格审核、评选

1、资格审核如有缺项则不能参加本次比选；

2、对于同一产品相同品牌、规格、型号有两家以上含两家参选单位参加的直接比价，直接选择最低报价参选单位并签字；

3、对于不同品牌型号的产品，结合临床需求、综合考虑价格、品质、市场占有率、售后服务、配套产品价格及使用情况，最终由使用科室提出建议，比选评委讨论后确定中选单位并签字。

八、中选结果的公布

比选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普定县中医医院网站公布中选结果。

九、其他

参选单位有以下行为者院方有权取消该参选单位所有中选资格

1、采用商业贿赂手段进行非法促销活动；

2、相互串通参选、排斥其他参选单位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参选单位的合法利益；

3、采取行贿手段牟取中选；

4、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5、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普定县妇幼保健院

 设备科

2021年08月26日